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電話：2957 6411 / 2957 6417 傳真：3011 3183

青少年活動通告第 7/2018 號

2018 年 1 月 15 日

各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開辦指引

Course Guideline of Scout Standard Boat

此通告取代 2014 年 11 月 15 日發出之活動通告第 116/2014 號。

本通告主要修訂有關班職員資格、班職員出席要求、第四至五級考驗及申請開辦訓練班屆別安排之內容，詳情請參閱附件。上述指引於 2018 年 2 月 1 日起全面生效，獲准開辦上述訓練班之單位在舉行時必須依據有關指引作出安排。

如有查詢，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957 6411 或 2957 6417 與青少年活動署職員聯絡。

青少年活動總監
劉彥樑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一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開辦指引**

- (一) 訓練班名稱： 一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
(Level 1 Scout Standard Boat Course)
- (二) 舉辦單位： 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各地域及童軍區
- (三) 核准及簽發開班證書：
1. 總會－ 青少年活動總監；或
副青少年活動總監
 2. 地域及童軍區－ 地域總監；或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青少年活動
與訓練／ 活動與訓練）
- (四) 學員人數： 每艇 5 至 7 名成員。
- (五) 參加資格：
1. 童軍支部或以上之成員及領袖；及
 2. 通過本會之游泳測試。
- (六) 班職員資格：
1. 班領導人為本章持有人及：
甲、初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乙、中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丙、高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
 2. 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領袖擔任急救員。
- (七) 班職員出席要求：
1. 導師與小隊比例應為 1 比 1。
 2. 學員進行訓練期間，班領導人、足夠比例之小隊導師及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急救員必須出席。
- (八) 訓練班內容及時數： 請參閱「一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 (九) 考驗： 於訓練時間內完成，考驗模式由班領導人自行安排。
- (十) 訓練班證書：
1. 完成訓練班之學員由舉辦單位發出訓練班證書及相關專科徽章證書，證書由舉辦單位自行編印。
 2. 班領導人須於證書上填上其教練員委任編號。
- (十一) 證書名稱： 一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Level 1 Scout Standard Boat Certificate
- (十二) 出艇資格： 沒有
- (十三) 備註： 無需向青少年活動署申請訓練班屆別，惟證書編號必須根據本指引內「證書編號及格式」編配。

「一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學習時數：不少於 6 小時

項目	課節	建議時間
1	理論(一)童軍標準艇課程簡介	20 分鐘
2	理論(二)「海上活動中心守則」及「水上安全守則」	20 分鐘
3	理論(三)海上活動裝備之認識	30 分鐘
4	理論(四)遇險求助、手援及拋物拯救法	30 分鐘
5	理論(五)風、潮汐及水流認識	30 分鐘
6	理論(六)天氣預告	30 分鐘
7	理論(七)童軍標準艇各部份名稱及用途	30 分鐘
8	實習(一)繩結	45 分鐘
9	實習(二)拋繩	45 分鐘
10	實習(三)搖櫓	45 分鐘
11	實習(四)海上旅程	45 分鐘

註：上述建議時間可根據實際需要作出調整，惟旅程訓練時數須滿足課程大綱的最低要求。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二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開辦指引

- (一) 訓練班名稱：二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
(Level 2 Scout Standard Boat Course)
- (二) 舉辦單位：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各地域及童軍區
- (三) 核准及簽發開班證書：
1. 總會－ 青少年活動總監；或
副青少年活動總監
 2. 地域及童軍區－ 地域總監；或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青少年活動
與訓練／ 活動與訓練）
- (四) 學員人數：每艇 5 至 7 名成員。
- (五) 參加資格：
1. 持有一級童軍標準艇證書；或
 2. 已考獲艇工章。
- (六) 班職員資格：
1. 班領導人為本章持有人及：
甲、初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乙、中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丙、高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
 2. 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領袖擔任急救員。
- (七) 班職員出席要求：
1. 導師與小隊比例應為 1 比 1。
 2. 學員進行訓練期間，班領導人、足夠比例之小隊導師及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急救員必須出席。
- (八) 訓練班內容及時數：請參閱「二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 (九) 考驗：於訓練時間內完成，考驗模式由班領導人自行安排。
- (十) 訓練班證書：
1. 完成訓練班之學員由舉辦單位發出訓練班證書及相關專科徽章證書，證書由舉辦單位自行編印。
 2. 班領導人須於證書上填上其教練員委任編號。
- (十一) 證書名稱：二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Level 2 Scout Standard Boat Certificate
- (十二) 出艇資格：沒有
- (十三) 備註：無需向青少年活動署申請訓練班屆別，惟證書編號必須根據本指引內「證書編號及格式」編配。

「二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學習時數：不少於 18 小時

項目	課節	建議時間
1	理論(一)風、潮汐、水流對航行的影響	30 分鐘
2	理論(二)天氣預告資料使用	30 分鐘
3	理論(三)船艙員職責及童軍標準艇口號	30 分鐘
4	理論(四)繩結	60 分鐘
5	實習(一)童軍標準艇裝卸及推船下水之安全事項	30 分鐘
6	實習(二)童軍標準艇口號及划船動作	120 分鐘
7	實習(三)童軍標準艇練習---停泊及離開碼頭	150 分鐘
8	實習(四)童軍標準艇練習---停泊及離開浮泡	150 分鐘
9	實習(五)童軍標準艇練習---下錨及起錨	150 分鐘
10	實習(六)童軍標準艇練習---墮海拯救	150 分鐘
11	實習(七)海上旅程	360 分鐘

註：上述建議時間可根據實際需要作出調整，惟旅程訓練時數須滿足課程大綱的最低要求。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三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開辦指引

- (一) 訓練班名稱：三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
(Level 3 Scout Standard Boat Course)
- (二) 舉辦單位：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各地域及童軍區
- (三) 核准及簽發開班證書：
1. 總會－ 青少年活動總監；或
副青少年活動總監
 2. 地域及童軍區－ 地域總監；或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青少年活動
與訓練／ 活動與訓練）
- (四) 學員人數：每艇 5 至 7 名成員。
- (五) 參加資格：
1. 持有二級童軍標準艇證書；或
 2. 已考獲水手章。
- (六) 班職員資格：
1. 班領導人須由以下人士擔任：
甲、中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乙、高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
 2. 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領袖擔任急救員。
- (七) 班職員出席要求：
1. 導師與小隊比例應為 1 比 1。
 2. 學員進行訓練期間，班領導人、足夠比例之小隊導師及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急救員必須出席。
- (八) 訓練班內容及時數：請參閱「三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 (九) 考驗：於訓練時間內完成，考驗模式由班領導人自行安排。
- (十) 訓練班證書：
1. 完成訓練班之學員由舉辦單位發出訓練班證書及相關專科徽章證書，證書由舉辦單位自行編印。
 2. 班領導人須於證書上填上其教練員委任編號。
- (十一) 證書名稱：三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Level 3 Scout Standard Boat Certificate
- (十二) 出艇資格：年滿 15 歲或以上並考獲此證書的人士，在領袖陪同下，可帶領最多 7 名已考獲童軍水手章／二級童軍標準艇證書之船員在本會海上活動中心第一區域範圍內參與童軍標準艇活動。
- (十三) 備註：無需向青少年活動署申請訓練班屆別，惟證書編號必須根據本指引內「證書編號及格式」編配。

「三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學習時數：不少於 24 小時（不包括海上旅程）

項目	內容	建議時間／次數
1	理論(一)基本航行及避碰規則	60 分鐘
2	理論(二)水手長笛號	30 分鐘
3	理論(三)繩結	120 分鐘
4	理論(四)海上旅程計劃	60 分鐘
5	理論(五)船隻維修及保養	180 分鐘
6	實習(一)童軍標準艇拖架使用	30 分鐘
7	實習(二)童軍標準艇操控練習--- 8 字形航程	150 分鐘
8	實習(三)童軍標準艇操控練習---離開及停泊碼頭	150 分鐘
9	實習(四)童軍標準艇操控練習---離開及停泊浮泡	150 分鐘
10	實習(五)童軍標準艇操控練習---拋錨	150 分鐘
11	實習(六)童軍標準艇操控練習---墮海拯救	150 分鐘
12	實習(七)童軍標準艇操控練習---擱淺船隻拯救	150 分鐘
13	實習(八)童軍標準艇搖櫓	60 分鐘
14	實習(九) 海上旅程	一次兩日一夜

註：上述建議時間可根據實際需要作出調整，惟旅程訓練次數須滿足課程大綱的最低要求。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四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開辦指引

- (一) 訓練班名稱：四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
(Level 4 Scout Standard Boat Course)
- (二) 舉辦單位：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及各地域
- (三) 核准及簽發開班證書：
1. 總會－ 青少年活動總監；或
副青少年活動總監
 2. 地域－ 地域總監；或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青少年活動
與訓練／ 活動與訓練）
- (四) 學員人數：每艇 5 至 7 名成員。
- (五) 參加資格：
1. 持有三級童軍標準艇證書；或
 2. 已考獲深資童軍水手長章／童軍水手章；及
 3. 接受訓練前需累積 50 小時童軍標準艇經驗，其中最少 20 小時舵手經驗。
- (六) 班職員資格：
1. 班領導人須由以下人士擔任：
甲、中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乙、高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
 2. 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領袖擔任急救員。
- (七) 班職員出席要求：
1. 導師與小隊比例應為 1 比 1。
 2. 學員進行訓練期間，班領導人、足夠比例之小隊導師及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急救員必須出席。
- (八) 訓練班內容及時數：請參閱「四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 (九) 考驗：訓練班可包括考驗時間，惟主考必須與訓練之教練不同。其模式必須包括筆試及實習試。
- (十) 訓練班證書：
1. 完成訓練班之學員由舉辦單位發出訓練班證書及相關專科徽章證書，證書由舉辦單位自行編印。
 2. 班領導人須於證書上填上其教練員委任編號。
- (十一) 證書名稱：四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Level 4 Scout Standard Boat Certificate
- (十二) 出艇資格：年滿 15 歲或以上並考獲此證書的人士，在領袖陪同下，可帶領最多 7 名已考獲童軍水手章／二級童軍標準艇證書之船員在本會海上活動中心第一區域範圍內參與童軍標準艇活動。
- (十三) 備註：須於開班前 2 個月向青少年活動署申請訓練班屆別，並須於完班後 2 個月內遞交報告；證書編號必須根據本指引內「證書編號及格式」編配。

「四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學習時數：不少於 24 小時（不包括海上旅程及考驗）

項目	內容	建議時間／次數
1	理論(一)海圖運用	240 分鐘
2	理論(二)國際及本地海上航行規則	60 分鐘
3	理論(三)霧號、遇難及危險訊號	30 分鐘
4	理論(四)天氣現象對航行之影響	90 分鐘
5	理論(五)潮汐表及十二分律應用	60 分鐘
6	理論(六)蒲福氏風級表	30 分鐘
7	理論(七)錨地認識及選擇	30 分鐘
8	理論(八)童軍標準艇風帆航行及安全須知	60 分鐘
9	理論(九)海上旅程策劃及技巧	60 分鐘
10	理論(十)船隻維修及保養	180 分鐘
11	實習(一)童軍標準艇風帆裝置	150 分鐘
12	實習(二)童軍標準艇風帆---基本停船法	150 分鐘
13	實習(三)童軍標準艇風帆---三角形航程	150 分鐘
14	實習(四)童軍標準艇風帆---墮海拯救法	150 分鐘
15	實習(五)海上旅程	一次兩日一夜

註：上述建議時間可根據實際需要作出調整，惟旅程訓練次數須滿足課程大綱的最低要求。

香港童軍總會
青少年活動署
「五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開辦指引

- (一) 訓練班名稱：五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
(Level 5 Scout Standard Boat Course)
- (二) 舉辦單位：總會青少年活動署及各地域
- (三) 核准及簽發開班證書：
3. 總會－ 青少年活動總監；或
副青少年活動總監
 4. 地域－ 地域總監；或
副地域總監（青少年活動／青少年活動
與訓練／ 活動與訓練）
- (四) 學員人數：每艇 5 至 7 名成員。
- (五) 參加資格：
1. 持有四級童軍標準艇證書或；
 2. 已考獲深資童軍副舵手章。及
 3. 接受訓練前需累積 100 小時童軍標準艇經驗，其中最少 50 小時舵手及 30 小時童軍標準艇（帆船）經驗。
- (六) 班職員資格：
1. 班領導人須由以下人士擔任：
甲、中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或
乙、高級童軍標準艇教練員。
 2. 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領袖擔任急救員。
- (七) 班職員出席要求：
1. 導師與小隊比例應為 1 比 1。
 2. 學員進行訓練期間，班領導人、足夠比例之小隊導師及最少 1 名持有有效急救證書之急救員必須出席。
- (八) 訓練班內容及時數：請參閱「五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 (九) 考驗：訓練班可包括考驗時間，惟主考必須與訓練之教練不同。其模式必須包括筆試及實習試。
- (十) 訓練班證書：
1. 完成訓練班之學員由舉辦單位發出訓練班證書及相關專科徽章證書，證書由舉辦單位自行編印。
 2. 班領導人須於證書上填上其教練員委任編號。
- (十一) 證書名稱：五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Level 5 Scout Standard Boat Certificate
- (十二) 出艇資格：年滿 15 歲或以上並考獲此證書的人士，在領袖陪同下，可帶領最多 7 名已通過游泳測試的童軍成員在安全水域內參與童軍標準艇活動。
- (十三) 備註：須於開班前 2 個月向青少年活動署申請訓練班屆別，並須於完班後 2 個月內遞交報告；證書編號必須根據本指引內「證書編號及格式」編配。

「五級童軍標準艇訓練班」課程大綱

學習時數：不少於 30 小時（不包括海上旅程及考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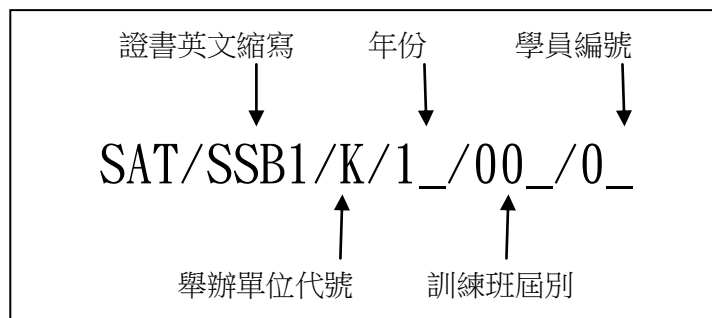
項目	內容	建議時間／次數
1	理論(一)浮標系統及夜航燈號	60 分鐘
2	理論(二)全球定位系統	60 分鐘
3	理論(三)海上定位法	120 分鐘
4	理論(四)海錨運用	30 分鐘
5	理論(五)海上求生技能	60 分鐘
6	理論(六)海上旅程報告書	60 分鐘
7	理論(七)船隻維修及保養	180 分鐘
8	實習(一)無舵童軍標準艇練習---8 字形航程	240 分鐘
9	實習(二)無舵童軍標準艇練習---離開及停泊碼頭	240 分鐘
10	實習(三)無舵童軍標準艇練習---離開及停泊浮泡	240 分鐘
11	實習(四)無舵童軍標準艇練習---墮海拯救	240 分鐘
12	實習(五)海上旅程計劃	270 分鐘
13	實習(六)海上旅程	一次三日兩夜；或 兩次兩日一夜

註：上述建議時間可根據實際需要作出調整，惟旅程訓練次數須滿足課程大綱的最低要求。

證書編號及格式

總會 : SAT/SSB1/A/1_/00_/0_
港島地域 : SAT/SSB1/H/1_/00_/0_
九龍地域 : SAT/SSB1/K/1_/00_/0_
東九龍地域 : SAT/SSB1/E/1_/00_/0_
新界地域 : SAT/SSB1/N/1_/00_/0_
新界東地域 : SAT/SSB1/D/1_/00_/0_

一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 SSB1
二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 SSB2
三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 SSB3
四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 SSB4
五級童軍標準艇證書 : SSB5



註：自行報考，沒有訓練班屆別者，「訓練班屆別」為「NC」。